

# 数学试验班出国交流费用报销规范及说明

## 一、经费资助范围

1. 根据西交教【2011】39号文件的规定，每人每月生活费补助**500美元**（含住宿费），不足一个月的按实际天数折算。
2. 报销一次西安或家庭所在地至国（境）外学习地的往返旅费，其他费用由学生自理。

## 二、旅费报销规范

按照报销旅费要求，填写《西安交通大学外埠出差旅费报销单》，并附上电子客票及国（境）外航段的登机牌。其中：

1. “出差事由”为**拔尖班学生出国交流学习**；
2. “出差起止日期”填写为由出境日至入境日，注明境外学习期间总天数；
3. “起迄日期、起迄地点”按照由国内出境的**第一段航程**的时间、地点至由国外入境的**最后一段航程**的时间、地点的先后顺序分别填写，并注明交通工具及金额；
4. “车船费合计、总计支出人民币”，请用**铅笔**注明金额，其余项不填；
5. “报销人”填写为**本人姓名**。

## 三、英语考试费用报销规范

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的规定，试验班学生每人可报销一次英语考试费，如 GRE/TOEFL 等，金额不超过 1500 元/人。报销时需填写《西安交通大学报销审批单》，其中：

1. “报销单位”填写**数学与统计学院**；
2. “报销项目”填写为**考试费**，“金额”按照所开具的**正规发票**显示的金额填写，“用途说明”填写为**数学拔尖班学生出国交流英语考试**；
3. “合计、人民币（大写）”按照**实际金额**及阿拉伯数字对应的**正确大写**形式填写；
4. “经办人”填写为**本人姓名**。

## 四、报销要求

学生个人填写好报销单、整理好相应票据，交理科楼 227 办公室赵老师（82663748），统一集中到学校财务处报销。个人需注明联系电话，以备财务处要求个人做出有关说明。

数学与统计学院

2013 年 3 月 5 日